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障法律正确实施，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权威。其主要职责是：

1. 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2.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3.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4.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5. 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6. 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7.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8.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单位预算包括：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本级预算。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 8+1+N个，包括：政治部、

司法行政事务管理局、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司法警察大队、离退休干部工作科。

三、人员构成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总编制人数 77 人，其中：中央政法专项编 77 人。在职实有人数 77 人，其中：中央政法专项编 70 人，工勤人员 7 人。

离退休人员 59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59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9.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0.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公开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82.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2555.5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2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217.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46.25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382.00	本年支出合计	3382.0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3382.00	支 出 总 计	3382.00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382.00	3382.00	338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	武汉市检察院	3382.00	3382.00	338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014	黄陂区检察院	3382.00	3382.00	338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开表3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382.00	2804.00	578.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55.55	1977.55	578.00			
20404	检察	2555.55	1977.55	578.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977.55	1977.55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00	0.00	21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368.00	0.00	36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20	363.2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3.20	363.2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9.20	239.2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00	117.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0	7.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7.00	217.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7.00	217.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00	112.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5.00	105.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6.25	246.2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6.25	246.2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00	207.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9.25	39.25	0.00			

公开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382.00	一、本年支出	3382.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82.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2555.5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2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217.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 金融支出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246.25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382.00	支 出 总 计	3382.00

公开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382.00	2,804.00	2,414.00	390.00	578.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55.55	1,977.55	1,603.95	373.60	578.00
20404	检察	2,555.55	1,977.55	1,603.95	373.60	578.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977.55	1,977.55	1,603.95	373.6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00	0.00	0.00	0.00	21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368.00	0.00	0.00	0.00	36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20	363.20	346.80	16.4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3.20	363.20	346.80	16.4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9.20	239.20	222.80	16.4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00	117.00	117.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0	7.00	7.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7.00	217.00	217.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7.00	217.00	217.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00	112.00	112.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5.00	105.00	105.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6.25	246.25	246.25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6.25	246.25	246.25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00	207.00	207.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9.25	39.25	39.25	0.00	0.00

公开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04.00	2414.00	39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91.20	2191.2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97.41	297.4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74.89	474.89	0.00
30103	奖金	795.14	795.14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7.00	117.0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00	7.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2.00	112.0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5.00	105.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7.00	207.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5.77	75.77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0.00	0.00	390.00
30201	办公费	120.54	0.00	120.54
30202	印刷费	3.00	0.00	3.00

30203	咨询费	1.00	0.00	1.00
30204	手续费	1.00	0.00	1.00
30205	水费	1.96	0.00	1.96
30206	电费	23.40	0.00	23.40
30207	邮电费	6.00	0.00	6.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0	0.00	6.00
30211	差旅费	6.00	0.00	6.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0.00	5.00
30214	租赁费	2.00	0.00	2.00
30215	会议费	5.00	0.00	5.00
30216	培训费	10.00	0.00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5	0.00	0.95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0	0.00	1.00
30226	劳务费	1.00	0.00	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0.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33.72	0.00	33.72
30229	福利费	40.00	0.00	4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0.00	1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03	0.00	63.0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40	0.00	46.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2.80	222.80	0.00
30302	退休费	184.02	184.02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8.78	38.78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公开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2.95	0.00	12.00	0.00	12.00	0.95

公开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公开表9

项目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578.00	57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	武汉市检察院		578.00	57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014	黄陂区检察院		578.00	57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	其他运转类		210.00	2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202Y000000120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黄陂区检察院	210.00	2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368.00	36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202T000000115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黄陂区检察院	368.00	36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1年11月23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人	谢璐	联系电话	027-61009700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0年	2021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3382	100%	3345.63	35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5.7	0
		单位资金		0	0%	0	0
		合计		3382	100%	3351.33	3500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2414	71%	2306.64	2477.62
		运转类项目支出		600	18%	989.82	467.82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368	11%	169.93	554.56		
合计		3382	100%	3466.39	3500		
部门职能概述	<p>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对武汉市黄陂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湖北省人民检察院的领导，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障法律正确实施，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顺利进行。其主要职责是：对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p>						
年度工作任务	<p>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度将继续主动服务大局，助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积极参与社会治理，着力维护平安稳定；努力维护公共安全，着力化解社会矛盾，用心做好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积极推进反腐败斗争；强化检察监督，维护法治权威和公平正义，努力做优刑事检察；积极履行检察机关公益守护者职责，努力做好公益诉讼检察；努力做实民事、行政检察；强化自身建设，着力提升检察履职能力；加快检察信息化与检察智能化建设步伐，着力强化智慧检务建设；主动接受监督，深化检务公开，努力提升司法公信力。</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运转类	210	210	<p>我院需要配套安排专项资金保证机关大楼的运转维护和物业管理。该项目下编入办公费、委托业务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乡村振兴经费。</p>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运转类	368	368	作为基层检察院，每年都要承担相当繁重的办案任务，受理案件数量已连续三年增长，办案压力增长空前，办案成本相对提高，故申请办案业务专项经费。该项目主要用于我院办案经费支出，雇员制、政府购买服务人员的劳务费，为保障司法工作良好运转，提高办案能力和效率，加强司法保障。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年)		年度目标		
	目标1：依法履行批捕、起诉、监督等检察职能，维护社会稳定。 目标2：守初心、强管理、抓落实、严纪律，保障检察机关行政运行。		目标1：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 目标2：深化司法改革，降低运行成本。		
长期目标1：	依法履行批捕、起诉、监督等检察职能，维护社会稳定。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开放日活动接待次数	不低于2次/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普通刑事犯罪案件审结率	≥9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刑事犯罪案件批捕准确率	≥97%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职务犯罪涉案企事业单位开展法制宣传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群众来信7日内回复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不超期限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检察人员素质	提升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比率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2:	守初心、强管理、抓落实、严纪律，保障检察机关行政运行。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4小时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机关保洁服务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间隔时间	>3个月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水平	二类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官网信息及时更新率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服务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卫生达标率	≥90%	计划标准		
		环境效益指标	(水电气)人均能耗上下年对比	下降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1:	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前年	上年	预期当年实现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开放日活动接待次数	1	2	≥2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刑事犯罪案件批捕准确率	100%	100%	≥97%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职务犯罪涉案企事业单位开展法制宣传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主要证据复核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处理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涉案财物处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规范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群众来信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检察人员素质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法治进校园”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2:	深化司法改革，降低运行成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4小时	<24小时	<24小时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车辆维护的数量	15	12	12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保洁服务面积	9152平方米	9152平方米	9152平方米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间隔时间	>3个月	>3个月	>3个月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水平	二类	二类	二类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官网信息及时更新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服务满意度	93%	96%	≥85%	计划标准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卫生达标率	达标	达标	达标	计划标准
		环境效益指标	(水电气)人均能耗上下年对比	下降	下降	下降	计划标准

公开表11-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1年11月23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1202Y0000001 2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刘国媛	联系电话	027-61009700
单位地址	武汉市黄陂区黄陂大道148号	邮政编码	4303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2年	终止年度	2022年
项目立项依据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综合办公楼是集办公、办案、技术、培训为一体，是组织领导本地区检察机关履行法律监督职能、查办职务犯罪案件的基础设施。此项工作的正常开展将有利于促进检察事业的发展，保障黄陂区人民检察院正常运转，保障全年物业、绿化、消防、维修等工作的开展。同时，开展乡村振兴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非业务办案类综合运转办公支出；</p> <p>2、财务审计、设计、监理等委托业务费；</p> <p>3、物业管理费（主要用于我院司法安全保障、环境卫生、水电维护、绿化环境等服务费）；</p> <p>4、维修护费（日常维修等费用）；</p> <p>5、乡村振兴经费；</p> <p>6、援疆援藏工作经费等。</p>		
项目总预算	210	项目当年预算	21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年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年初预算为418.4万元，2021年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年初预算为114万元，2022年年初预算增加非业务办案类综合运转办公支出，财务审计、设计、监理等委托业务费，援疆援藏工作经费等。故本年度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预算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1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1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非业务办案类综合运转办公支出	非业务办案类综合运转办公支出	办公费	49	非业务办案类综合运转办公支出12.25万元*4季度=49万元。	
财务审计、设计、设计、监理等委托业务支出	开展财务审计，招投标代理、设计、监理等委托业务	委托业务费	10	财务审计费用5万元，招投标代理、设计、监理等费用5万元。	
物业管理服务支出	后勤、食堂、保安等物业服务费，垃圾分类工作经费、纸品、拖把等物业用品费用、生活垃圾服务费用，绿化维护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87	后勤、食堂、保安等物业服务费全年约18.5万元*4季度=74万元；垃圾分类工作经费、纸品、拖把等物业用品费用、生活垃圾服务费用，全年约0.5万元*12个月=6万元，全年绿化维护管理费预计约1.75万元*4个季度=7万元。	
房屋维修（护）服务支出	空调、门锁、窗户、消防系统等非信息化设备的办公大楼维修维护费用	维修（护）费	12	空调、门锁、窗户、消防系统等非信息化设备的办公大楼维修维护费用外包，3万元*4个季度=12万元。	
信息化设备维修支出	计算机、打印机等信息化设备维修维护支出	维修（护）费	8	信息设备维修护费2万元*4季度=8万元。	
检察业务宽带线路租赁	检察业务宽带线路租赁	租赁费	4	外网1.2万元；驻所宽带2万；政务内网（涉密网）电信业务服务0.8万。	
乡村振兴经费	开展乡村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其他商品与服务支出	20	乡村乡村振兴经费5万/村*2+500元/人*40人=12万元，其他乡村振兴及援助支出约2万元*4个季度=8万元。	

防疫支出	开展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其他商品与服务支出	10	防疫支出2.5万元*4季度=10万元。			
援疆援藏工作经费	开展援疆援藏工作经费	其他商品与服务支出	10	援疆援藏工作经费10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物业服务		12个月		74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总目标1		保障黄陂区人民检察院正常运转，保障全年物业、绿化、消防、维修等费用，并开展乡村振兴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4小时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机关保洁服务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间隔时间	>3个月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水平	二类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官网信息及时更新率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服务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卫生达标率	≥90%	计划标准		
		环境效益指标	(水电气)人均能耗上下年对比	下降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4小时	<24小时	<24小时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车辆维护的数量	15	12	12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保洁服务面积	9152m ²	9152m ²	9152m ²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间隔时间	>3个月	>3个月	>3个月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水平	二类	二类	二类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官网信息及时更新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服务满意度	93%	96%	≥85%	计划标准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卫生达标率	达标	达标	达标	计划标准
		环境效益指标	(水电气)人均能耗上下年对比	下降	下降	下降	计划标准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1年11月23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项目编号	42010021202Y0000068 5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刘国媛	联系电话	027-61009700		
单位地址	武汉市黄陂区黄陂大道148号	邮政编码	4303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2年	终止年度	2022年		
项目立项依据	我国宪法规定,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 依法行使法律监督职能。作为基层检察院, 每年都要承担相当繁重的办案任务, 受理案件数量已连续三年增长, 办案压力增长空前, 办案成本相对提高, 故申请办案业务专项经费。该项目主要用于我院办案经费支出, 雇员制、政府购买服务人员的劳务费, 为保障司法工作良好运转, 提高办案能力和效率, 加强司法保障。				
项目实施方案	1. 公诉和审判监督办案经费 2. 公益诉讼办案经费 3. 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侦查业务经费 4. 认罪认罚业务经费 5. 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劳务费 6. 检察业务专项办公经费支出				
项目总预算	368	项目当年预算	36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年检察业务专项经费年初预算为216.68万元, 2021年检察业务专项经费年初预算为554.56万元, 2022年年初预算减少2021年档案信息化、电子卷宗扫描、设备购置等一次性项目支出, 故本年度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预算减少。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6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68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6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印刷检察业务文印资料经费	用于未检业务宣传册、笔记本、案卷封皮封面、笔录	印刷费	7	未检宣传册20元*500=1万元; 笔记本、案卷封皮封面、信纸、宣传册、论文集、笔记本、展板等4万元; 人大报告20元*1000份=2万元。	

	纸等文印 资料印刷				
检察业务 工作经费	检察业务 书籍报刊 订阅, 办 案办公用 品、办公 耗材采 购, 检察 业务调研 课题研 究、检察 党建活 动、党建 宣传等经 费	办公费	80.3	政府采购耗材复印纸等每次200元*150箱=3万元。订阅业务书籍500元*200人次=10万元, 办案办公用品1000元*20次=2万元。组织党建活动10万元, 党建类宣传费用10万元, 购买办公耗材全年20万, 及其他办公费支出25.3万元。	
办案邮寄 资料支出	办案邮寄 资料支出	邮电费	4	检察业务办案邮寄案件资料等100元*300次=3万元, 综合部门零星邮电费全年约1万元。	
检察办案 差旅	检察办案 外出办案 差旅	差旅费	15	(1)省内出差50人5天, 按(住宿费350元+市内交通费50元+伙食补助费100元)*50人*5天=12.5万元; (2)省外出差10人5天, 按(住宿费320元+市内交通费80元+伙食补助费100元)*10人*5天=2.5万元。	
检察业务 培训	组织开展 检察业务 培训	培训费	10	(1)培训人次200人次*培训费标准450元/人/天=9万元; (2)培训聘请老师讲课费: 2000元/人*5次=1万元。	

协助办案劳务	办案聘用司机、协警、文员等；雇员制检察辅助人员劳务费；检察业务办案中协助办案如翻译等其他劳务支出	劳务费	198	(1) 雇员制检察辅助人员13人:13人*7万元/年=91万元； (2) 办案聘用司机7人:7人*6万元/年=42万元，协警1人: 1人*6万元/人=6万元，文员7人: 7人*6万元/年=42万元，劳务费合计90万元； (3) 人民监督员活动经费3万元。全年预计开展人民监督员活动60次，每次平均1人参加，单人单次费用500元，共计3万元； (4) 值班律师3名，每天1人*每人每天400元*275天=11万元； (5) 翻译等零星劳务费：每次500元*共计60次，一年共计3万元。	
公益诉讼业务司法鉴定等委托业务支出	开展公益诉讼业务司法鉴定等委托业务等支出	委托业务费	38	司法鉴定费用6万元，第一检察部未检宣传片拍摄等1万元，档案外包委托业务15万元，新媒体外包委托业务费用16万元。	
检察办案不可预见经费	其他不可预见经费支出	其他商品与服务支出	10	办案中开支不可预见经费支出2.5万元*4季度=10万元。	
检察办案专家咨询及法律研究解读	检察办案中开展专家咨询及法律研究解读	咨询费	5	办案专家咨询及法律研究解读等咨询费1000元*50人次=5万元。	
更新购置办公设备	更新购置办公设备（打印机）	办公设备购置	0.7	更新办公设备安可打印机一台0.7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复印纸		150箱		3	
喷墨打印机		1台		0.7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总目标1		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开放日活动接待次数	不低于2次/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普通刑事犯罪案件审结率	≥9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刑事犯罪案件批捕准确率	≥97%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职务犯罪涉案企事业单位开展法制宣传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群众来信7日内回复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不超期限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检察人员素质	提升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比率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开放日活动接待次数	1	2	≥2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刑事犯罪案件批捕准确率	100%	100%	≥97%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职务犯罪涉案企事业单位开展法制宣传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主要证据复核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处理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涉案财物处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规范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群众来信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检察人员素质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法治进校园”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 2022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2年收支总预算3382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118万元，下降3.4%，主要是压减一般性支出及项目支出减少。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2年收入预算33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382万元，占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2年支出预算33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04万元，占82.9%；项目支出578万元，占17.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382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3382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2555.5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63.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1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46.25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82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338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118 万元，下降 3.4%，主要是压减一般性支出及项目支出减少；(2) 无上年结转。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2804 万元，占 82.9%，其中：人员经费 2414 万元、公用经费 390 万元；项目支出 578 万元，占 17.1%。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1977.5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85.13 万元，下降 4.1%，主要是压减一般性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1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96 万元，增长 84.2%，主要是 2022 年增加非业务办案类综合运转办公支出，财务审计、设计、监理等委托业务费，援疆援藏工作经费等。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368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186.56 万元，下降 33.6%，主要是 2022 年减少 2021 年档案信息化、电子卷宗扫描、设备购置等一次性项目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39.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4.44 万元，增长 16.8%，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17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2万元,增长1.7%,主要是养老保险基数正常增长。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7万元,比2021年预算无增减。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12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9万元,增长8.7%,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及医疗保险基数正常增长。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05万元,比2021年预算无增减。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7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3万元,增长6.7%,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及住房公积金基数正常增长。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39.25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0.75万元,下降1.9%,主要是住房提租补贴基数正常浮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804万元,按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2191.20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2.80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 39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12.9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95 万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 2021 年减少 10.5 万元，下降 44.8%，主要是贯彻落实压减“三公”经费政策，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项目支出 57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578 万元、无结转结余。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210 万元，主要用于非业务办案类综合运转办公支出、财务审计/设计/监理等委托业务费、机关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乡村振兴经费、援疆援藏工作经费等。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368 万元，主要用于公诉和审判监督办案经费、公益诉讼办案经费、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侦查业务经费、认罪认罚业务经费、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劳务费、检察业务专项办公经费支出等。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 390 万元(即公用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77.7 万元。包括：货物类 3.7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74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74 万元，其中物业服务 74 万元。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3785.34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427.28 平方米，房屋 8649.93 平方米，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4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套)。2021 年新增国有资产 328.87 万元，主要为：1、新购通用设备 19 台和专用设备 4 台、家具 42 件；2、收到调拨资产。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预算支出 3382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1 年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五)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之外的纳入单位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

(六)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

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